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州泰岳”）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宁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被动形成对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子公司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北京神州泰岳智能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智能数据”）与各投资方签署增资协议，同意上述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购权。上述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持有智能数据公司股权比例由55.55%降为49.8188%，且委派董事1席，对其不拥有控制权，智能数据公司将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公司董事兼总裁冒大卫先生担任智能数据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智能数据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合并范围发生变动后，公司在合并范围期间内与智能数据公司发生的借款1,500万元，变成了对关联方的财务资助。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系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而被动导致。公司将及时了解智能数据的偿债能力，积极关注并追偿财务资助款项。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关联董事冒大卫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前期新冠疫情对智能数据公司2020年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为智能数据公司提供的共计1,500万元财务资助期限，还款期限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本次延长对智能数据公司的财务资助还款期限有利于其更好的应对疫情期间资金流转问题。

关联董事冒大卫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8日